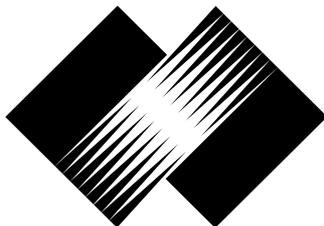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08)

二零一一年度半年度業績公告及報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半年度報告摘要摘自半年度報告全文，報告全文同時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投資者欲了解詳細內容，應當仔細閱讀半年度報告全文。

1.2 本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1.3 本公司半年度財務報告未經審計，但已經董事會獨立審核委員會審閱通過。

1.4 公司董事長宋建明先生、財務總監宋飛女士及財務部部長陳靜女士聲明：保證本半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況

2.1 基本情況簡介

股票簡稱	洛陽玻璃	洛陽玻璃
股票代碼	600876	1108
上市證券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姓名	董事會秘書 宋 飛	證券事務代表 張克峰
聯繫地址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西工區 唐宮中路九號洛陽玻璃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秘書處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西工區 唐宮中路九號洛陽玻璃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秘書處
電話	86-379-63908507	86-379-63908629
傳真	86-379-63251984	86-379-63251984
電子信箱	lbjtsf@163.com	lyz kf@163.com

2.2 主要財務數據和指標(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編製)(未經審計)

2.2.1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報告期末比年初數增減 (%)
總資產	1,438,947,694.36	1,439,514,723.66	-0.04
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	188,971,959.32	115,555,651.36	63.53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股)	0.3779	0.2311	63.52

	報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
營業利潤	-4,965,745.54	12,705,791.08	不適用
利潤總額	67,787,042.17	13,045,809.14	419.61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73,416,307.96	3,543,259.99	1,972.00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1,052,254.28	3,335,904.33	-68.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68	0.0071	1,967.6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21	0.0067	-68.66
稀釋每股收益(元)	0.1468	0.0071	1,967.6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48.22	3.71	增加44.51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3,107,475.34	-20,396,146.16	209.41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1262	-0.0408	209.31

註1 報告期末至報告披露日，本公司股本並無發生變化。

2.2.2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和金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金額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益， 包括已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沖銷部分	69,741,733.59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與企業業務密切相關， 按照國家統一標準定額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補助除外)	3,005,362.23
債務重組損益	864,044.78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858,352.89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	96,451.58
所得稅影響額	-485,185.61
合計	<u><u>72,364,053.68</u></u>

2.2.3 國內外會計準則差異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國內會計準則	境外(國際)會計準則
淨利潤	73,416,307.96	99,310,000
淨資產	188,971,959.32	162,709,000

主要差異原因為：

差異說明

1. 由於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中列示的土地使用權包含有控股公司無償劃撥的土地經評估增值部分，即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在國際會計準則財務報告中採用成本計量模式列示，即國際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列示這部分土地的成本是零成本，因資產成本計量模式差異造成成本差異，也因此造成攤銷的差異。如此，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將土地成本採用公允價值模式直接在股東權益中確認評估增值，而國際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則採用成本模式不確認評估增值，即不在股東權益或其他項目確認評估增值。

由於本年度公司處置位於唐宮中路9號土地使用權，故歸屬母公司淨資產差異趨於縮小。

2. 由於中國會計準則要求追溯調整對子公司超額虧損由少數股東按出資比例分擔的部分。但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對上述子公司超額虧損由少數股東按出資比例分擔的部分採用未來適用法，對期初數據不進行追溯調整。超額虧損的會計準則差異導致歸屬母公司淨資產差異-21,521,930.15元。

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3.1 股份變動情況表

適用 不適用

3.2 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共計27,257戶，其中H股股東53戶，A股股東27,204戶。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資股東	49.60%	248,012,998	0	未知
中國洛陽浮法玻璃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31.80%	159,018,242	0	質押 159,018,242
李茹	境內自然人	0.130%	648,000	0	未知
方彩霞	境內自然人	0.120%	598,805	0	未知
陳宏	境內自然人	0.117%	582,614	0	未知
劉永勝	境內自然人	0.101%	503,037	0	未知
梁麗	境內自然人	0.092%	460,000	0	未知
劉笑萍	境內自然人	0.091%	453,500	0	未知
趙玉梅	境內自然人	0.085%	424,672	0	未知
陳荔航	境內自然人	0.077%	383,000	0	未知

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48,012,998	境外上市外資股
中國洛陽浮法玻璃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59,018,242	人民幣普通股
李茹	648,000	人民幣普通股
方彩霞	598,805	人民幣普通股
陳宏	582,614	人民幣普通股
劉永勝	503,037	人民幣普通股
梁麗	460,000	人民幣普通股
劉笑萍	453,500	人民幣普通股
趙玉梅	424,672	人民幣普通股
陳荔航	383,000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前十名股東中，中國洛陽浮法玻璃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與其他流通股股東不存在關聯關係，也不屬於中國證監會之《上市公司股東持股變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東是否屬於一致行動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

註：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代理客戶持股，本公司未接獲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任何單一H股股東持股數量有超過本公司總股本10%或以上的股份公司。
2.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2011年6月30日，根據香港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披露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的任何記錄；

3.3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4.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

適用 不適用

4.2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於2011年4月18日接獲監事盧俊峰先生的辭職信，盧先生自願辭去本公司監事職務，自2011年4月18日起生效。

4.3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擁有的本公司股本權益。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中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披露權益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5. 董事會報告

上半年業務回顧

上半年，本公司在中國建材集團、中建材玻璃公司和洛玻集團的支持和幫助下，克服了浮法玻璃市場低迷、原燃材料價格高企、人力資源整合員工思想波動等諸多不利因素，圍繞實現年度目標任務，實施精細化管理，挖掘內部潛力；抓好兩頭市場，捕捉有利商機；加強工藝技術管理，穩定生產；加快本部搬遷及資產處置進度；加強內部控制，提高抗風險能力，務實發展基礎；穩健實施人力資源整合，解決歷史遺留問題，擺脫企業發展羈絆。使公司生產經營保持平穩運行，實現了盈利。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本報告期實現收入51,677.67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3.23%；營業虧損496.57萬元，而去年則錄得營業利潤人民幣1,270.58萬元。雖然公司本報告期三項費用較去年同期有24.70%降低，但是由於本報告期大宗原燃材料價格上漲導致產品成本上升較大，從而使得產品利潤下降，最終增加了營業虧損；淨利潤較去年同期增加1,923.69%，主要原因是本報告期取得土地收儲收益及部分固定資產處置收益。

5.1 主營業務分行業、產品情況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分行業或分產品	營業收入	同比增減 (%)	營業成本	同比增減 (%)	毛利率 %	同比增減 (%)
浮法玻璃	469,603,479.36	20.80	427,409,122.78	40.00	8.99	同比降低 12.47個百分點
硅砂	13,393,134.23	-10.69	6,692,377.37	-9.40	50.03	同比降低 0.71個百分點

其中：報告期內上市公司向控股股東及其子公司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關聯交易金額為人民幣54,866,025.64元

5.2 主營業務分地區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地區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減 (%)
國內	474,896,421.2	20.04
出口	8,100,192.4	-0.27

5.3 主營業務及其結構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4 主營業務盈利能力(毛利率)與上年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5 利潤構成與上年度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分析

適用 不適用

- (1) 財務費用同比減少65.85%，主要原因是公司享受六家銀行的免息政策。
- (2) 營業外收入同比增加7,309.83萬元，增長10,850.61%，主要原因是本報告期取得土地收儲收益及部分固定資產處置收益。

5.6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5.6.1 募集資金運用

適用 不適用

5.6.2 變更項目情況

適用 不適用

5.7 董事會下半年的經營計劃修改計劃

適用 不適用

5.8 預測年初至下一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淨利潤可能為盈利或者與上年同期相比發生大幅度變動的警示及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9 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本報告期「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10 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上年度「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11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1,524,000元。其中：美金存款為人民幣121,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美金存款為人民幣123,000元)，港元存款為人民幣6,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港元存款為人民幣6,000元)。與2010年12月31日總金額人民幣20,208,000元比較，共增加了人民幣11,316,000元。本集團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報告期內銷售收入、土地收儲收入、部分固定資產處置收入及融資活動所得資金，該等資金主要用作營運資本、償還銀行借款及利息。

5.12 借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總借款金額為人民幣682,067,000元，其中人民幣4,367,000元為外幣借款(原幣為歐元)，所有借款利率是根據中國法定貸款利率上調一定幅度。

5.13 資本承擔(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本承擔金額為人民幣20,387,000元。

5.14 本期資本負債比率為876%；上年資本負債比率為2,098%(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5.15 所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1,524,000元。

5.16 公司2011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1. 下半年形勢分析

- (1) 2011年宏觀經濟政策的基本取向是「積極穩健、審慎靈活」。銀行信貸規模將受到抑制，企業融資更加困難，融資成本進一步提高。
- (2) 國內浮法玻璃生產線在建、擬建趨勢沒有得到遏制，預計今年有18條新增生產線投產，供求矛盾依然突出。
- (3) 受節能減排政策、人民幣升值預期、石油輸出國政局動盪、輸入型通脹等諸多因素影響，預計2011年重油、煤炭、石料等主要原燃材料價格將維持高位運行，階段性或將創新高，玻璃生產成本必將升高。
- (4) 雖然隨著汽車消費刺激政策的退出，2011年汽車銷量增速預計將放緩，但由於中國人均汽車保有量基數較低（不足4%），預計2011年，中國汽車市場增速將在14%左右，汽車玻璃的需求仍將呈增長態勢。
- (5) 儘管房地產行業調控預期沒有放鬆、抑制大中城市房價過快上漲措施頻出，但住建部加大保障性住房的決心和力度史無前例，2011年計劃建設1,000萬套保障房，加之城鎮化進程穩步加快，這些會對玻璃產品的需求形成一定的支撐。

2. 措施

- (1) 創新機制、加強管理、提高運營效率。
 - ① 學習借鑒中建材集團及國內優秀企業做法，實施組織架構、薪酬體系、績效考核體系的再造與創新，使公司的組織架構更加適應公司發展，通過薪酬體系、績效考核體系的完善創新，最大限度地發揮各類人才的潛能。
 - ② 創新管控模式、建立新的運行機制、強化績效考核，激發內部活力。
 - ③ 健全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確保合規運作，防範經營風險。

- ④ 實施全面預算管理，嚴格控制各項成本費用。
 - ⑤ 組織實施財務、資金的集中管理，提高財務核算和管理水平以及資金運營效率
- (2) 加快本部閒置資產的處置，盤活閒置資產，減少損失，提高效益。
- (3) 依靠技術創新，實現提質降耗，提高核心競爭力。
- ① 加大科技成果在生產線的應用推廣力度，使公司的科技創新成果，在實踐中得到發展、完善、推廣，使其真正變成生產力，儘早實現效益。
 - ② 加強生產管理，實現優質、高產、低消耗，提高產品競爭力。
 - ③ 開展安全教育，實施安全生產，確保安全無事故。
 - ④ 大力推進節能減排，實現低碳經濟，履行企業誠信負責的社會責任。
- (4) 強化市場營銷，開拓超白超薄市場，降低採購成本，提升持續盈利水平。
- ① 普通浮法玻璃：繼續走差異化產品策略，避免同質化競爭。
 - ② 超薄玻璃：繼續鞏固、提高產品市場份額，進一步縮小與進口產品的差距，為公司增利提供強有力支撐。
 - ③ 做好超白超薄產品投放市場前後的宣傳、營銷策劃、營銷推廣等工作，儘快打開市場，樹立超白超薄產品市場形象，不斷提高其產銷比例。
 - ④ 借助中建材玻璃公司大宗原材料集中採購平台，降低採購成本，做到性價比最優，為生產提供強力支撐。
- (5) 科學推進項目發展，優化公司資本結構，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 (6) 以中建材的企業文化理念為綱，以人為本、凝聚人心，打造一流隊伍。
- ① 通過有計劃地培訓和走出去學習等方式，不斷提高幹部的學習能力、創新能力、領導能力及市場應對能力等，更好地適應公司發展及技術進步對人才的需要。
 - ② 開展「做好這份工」系列活動，強化員工以專業的精神對待自己的工作，提高責任意識和全局意識，增強企業的凝聚力，盡力做好自己分工的工作。
 - ③ 開展「責任、速度、質量」主題教育活動，在全體員工中貫徹「精心、盡心、精準、創新」的工作方法。
 - ④ 關注民生，建立困難職工幫扶機制和科學合理的職工工資增長機制，創建和諧企業。

6 重要事項

6.1 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

6.1.1 收購資產

適用 不適用

6.1.2 出售資產

適用 不適用

- (1) 按照洛陽市發展規劃的要求，洛陽土地儲備整理中心（以下簡稱洛陽土地中心）對本公司位於隋唐城遺址內（唐宮中路9號）剩餘的264.41畝土地使用權及地面資產及設施進行收儲。2011年1月31日，本公司與洛陽土地中心簽訂了《洛陽市國有土地使用權收購協議》，以人民幣17,790萬元的價格向政府出售264.41畝土地使用權（包括地面資產及設施）。於2011年3月18日，本公司已收到第一筆土地款1.1億元。此次土地收儲共取得收益6,153.43萬元。

- (2) 2011年5月13日，公司通過拍賣和招標的方式，以400萬元及900萬元的價格將原浮法二線資產(窯爐和主線系統及原料系統、氮氫系統設備)分別出售給洛陽建工集團有限公司爆破分公司和河南神和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6.1.3 期後事項

2011年7月4日，公司以招標價676萬元將原浮法三線資產出售給邢台天峰冶合再生資源回收有限公司。

6.1.4 自資產重組報告書或收購出售資產公告刊登後，該事項的進展情況及對報告期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6.2 擔保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對象名稱	發生日期 (協議 簽署日)	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 完畢	是否為關聯
						方擔保 (是或否)

無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	—

公司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15,150,000.00

公司擔保總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15,150,000.00
擔保總額佔淨資產的比例	8.02%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 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15,150,000.00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15,150,000.00

6.3 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適用 不適用

6.4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適用 不適用

6.5 其他重大事項及其影響和解決方案的說明

6.5.1 證券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持有對象名稱	最初投資成本	持股數量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帳面價值
三門峽市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4.99	7,000,000.00
偃師農村信用 合作聯社	<u>410,000.00</u>		0.67	<u>410,000.00</u>
小計	<u><u>7,410,000.00</u></u>			<u><u>7,410,000.00</u></u>

6.5.3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的承諾及其履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中建材玻璃公司通過國有股權無償劃轉而間接收購本公司31.8%股份時承諾：中建材玻璃公司及其所控制企業今後將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單獨經營、通過合資經營或擁有另一公司或企業的股份及其他權益)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與本公司主營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如獲得的商業機會與本公司主營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將立即通知本公司，盡力將該商業機會給予本公司，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利益不受損害。

至報告期末，中建材玻璃公司遵守了承諾。

6.6 本公司2011年上半年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6.7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算，加之出口量較少，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6.8 獨立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有關財務報告事宜，包括經已審閱按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財務報告。

6.9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遵守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

6.10 購回、出售和贖回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和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6.11 標準守則之遵守

經向本公司各董事個別查詢，本公司各董事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下稱《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就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所採納的操守準則並不比《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寬鬆。

7 財務報告

7.1 審計意見

財務報告

未經審計 審計

7.2 財務報表

7.2.1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編製之財務報表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A股中期報告。

7.2.2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516,019	499,678
銷售成本		<u>(465,806)</u>	<u>(408,148)</u>
毛利		50,213	91,530
其他業務收入	5	100,423	1,842
其他業務支出		(238)	(631)
銷售費用		(17,377)	(20,307)
管理費用		<u>(36,363)</u>	<u>(50,054)</u>
營業溢利		96,658	22,380
淨財務成本	6(a)	<u>(2,977)</u>	<u>(8,719)</u>
稅前溢利	6(b)	93,681	13,661
所得稅費用	7	<u>(11,253)</u>	<u>(10,252)</u>
本期溢利及綜合全面收益		<u><u>82,428</u></u>	<u><u>3,409</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99,310	3,675
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		<u>(16,882)</u>	<u>(266)</u>
		<u><u>82,428</u></u>	<u><u>3,409</u></u>
每股基本溢利 (人民幣：元)	9	<u><u>0.20</u></u>	<u><u>0.0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1,933	671,646
在建工程		45,278	61,370
無形資產		9,841	10,586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28	1,128
預付租賃		54,599	55,29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其他投資		7,410	7,410
		<u>790,189</u>	<u>807,433</u>
流動資產			
存貨		238,839	202,06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06,193	94,827
其他應收款	11	186,300	83,74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1	—
可收回所得稅		1,607	5,127
銀行抵押存款		100,000	11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24	20,208
		<u>664,594</u>	<u>518,973</u>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		<u>2,175</u>	<u>90,703</u>
		<u>666,769</u>	<u>609,676</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432,797	448,324
其他應付款	13	183,791	186,103
欠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493
遞延收入 — 一年內		1,215	—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40,585	24,319
		<u>658,388</u>	<u>660,239</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8,381</u>	<u>(50,5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8,570</u>	<u>756,87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641,482	690,080
遞延收入		11,100	3,230
		<u>652,582</u>	<u>693,310</u>
淨資產		<u>145,988</u>	<u>63,56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500,018	500,018
儲備	16	(337,309)	(436,61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62,709</u>	<u>63,399</u>
非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u>(16,721)</u>	<u>161</u>
權益合計		<u>145,988</u>	<u>63,560</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	
	股本	股本溢價	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應佔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00,018	540,028	(74,696)	(962,539)	2,811	3,869	6,680
本期綜合全面溢利/(虧損)	—	—	—	3,675	3,675	(266)	3,409
非控股股東投入							
附屬公司之股本	—	—	—	—	—	1,020	1,02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500,018</u>	<u>540,028</u>	<u>(74,696)</u>	<u>(958,864)</u>	<u>6,486</u>	<u>4,623</u>	<u>11,109</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00,018	540,028	(76,055)	(900,592)	63,399	161	63,560
本期綜合全面溢利/(虧損)	—	—	—	99,310	99,310	(16,882)	82,42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500,018</u>	<u>540,028</u>	<u>(76,055)</u>	<u>(801,282)</u>	<u>162,709</u>	<u>(16,721)</u>	<u>145,988</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1,490)	(167,29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09,784	(4,21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36,978)	159,2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 增加／(減少)淨額	11,316	(12,23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8	33,18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524</u>	<u>20,957</u>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計，但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許可發出。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管理層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的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若干選定的解釋附註。這些附註載有若干事件和交易的詳情，它們有助於了解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財務狀況和業績方面的變動。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其中所載的附註並未載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數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解釋。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載列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的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在該財政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這些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獨立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報告中對該些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	關連人士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10)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修訂)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在首次應用期間預期將產生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劃分為兩個經營分部。本集團按此等分部呈列其主要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浮法平板玻璃業務	— 製造及銷售浮法平板玻璃；及銷售生產浮法平板玻璃用原材料
硅砂業務	— 生產、銷售及分銷硅砂

分部業績

有關此等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浮法 盈板玻璃 人民幣千元	硅砂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營業額				
外部營業額	<u>502,626</u>	<u>13,393</u>	<u>—</u>	<u>516,019</u>
可報告分部業績	5,898	805	—	6,703
未分配收入				90,433
未分配開支				(478)
淨財務成本				<u>(2,977)</u>
稅前溢利				<u>93,681</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浮法 盈板玻璃 人民幣千元	硅砂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營業額				
外部營業額	<u>484,682</u>	<u>14,996</u>	<u>—</u>	<u>499,678</u>
可報告分部業績	22,526	396	—	22,922
未分配開支				(542)
淨財務成本				<u>(8,719)</u>
稅前溢利				<u>13,661</u>

4. 營業額

營業額是扣除增值稅及附加和商業折扣後，銷售予顧客之貨品的銷售金額。

5. 其他業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債務豁免	864	644
政府補助收入	3,236	231
處置分類為持作銷售的 資產收益	47,964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預付租賃淨收益	47,519	71
其他	840	896
	<u>100,423</u>	<u>1,842</u>

6.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a) 淨財務成本：		
利息收入	3,186	1,433
借款利息	(3,241)	(9,690)
淨匯兌(虧損)／收益	(409)	777
其他財務費用	(2,513)	(1,239)
	<u>(2,977)</u>	<u>(8,719)</u>

(b) 其他：

存貨成本	(465,806)	(408,148)
折舊	(33,634)	(36,603)
存貨撇減	(400)	—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虧損撥回	5,148	—
存貨撇減之撥回	—	5,382
無形資產攤銷	(746)	(746)
預付租賃攤銷	(364)	(247)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淨虧損	—	(23)
處置在建工程淨虧損	—	(13)
	<u> </u>	<u> </u>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費用	<u>11,253</u>	<u>10,252</u>

本集團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規定，按應課稅所得額的25%之法定稅率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洛玻集團龍海電子玻璃有限公司（「龍海」）被確認為河南省高科技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享受稅率由25%下調至15%的稅務優惠。

由於本集團並沒有海外業務，所以沒有為海外所得稅作出準備。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99,310,000(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675,000元溢利)及在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500,018,000股(二零一零年：500,018,000股)計算。

由於在本期間並沒有任何潛在攤薄股份，故沒有計算每股攤薄溢利。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獨立第三方	62,770	60,178
— 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35,111	27,206
	<u>97,881</u>	<u>87,384</u>
減：減值虧損	46,088	46,088
	<u>51,793</u>	<u>41,296</u>
應收票據	54,400	53,531
	<u>106,193</u>	<u>94,827</u>

提取減值撥備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1,824	79,566
一年至二年	1,650	12,787
二年至三年	1,103	2,474
三年以上	1,616	—
	<u>106,193</u>	<u>94,827</u>

在正常情況下，本集團的銷售信用期為三十日。以上的賬齡分析是按發票日期分類。

11. 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8,072	20,685
應收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款項	2,767	4,497
訂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賬款	225,816	114,066
	<u>236,655</u>	<u>139,248</u>
減：減值虧損	50,355	55,503
	<u>186,300</u>	<u>83,745</u>

其他應收控股公司及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1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獨立第三方	292,114	299,955
— 控股公司	9	—
— 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674	369
	<u>292,797</u>	<u>300,324</u>
應付票據	140,000	148,000
	<u>432,797</u>	<u>448,324</u>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78,617	334,582
一年至二年	6,592	28,284
二年至三年	21,836	67,854
三年以上	25,752	17,604
	<u>432,797</u>	<u>448,324</u>

13. 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52	156
應付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款項	5,166	2,082
預提費用、其他應付款及 預收賬款	178,573	183,865
	183,791	186,103

其他應付控股公司及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所有其他應付款預期於一年內支付或確認為收入或接獲通知時償還。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控股公司借款	(a)	24,950	48,600
無抵押銀行借款		55,150	4,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	(b)	601,967	661,799
		682,067	714,399

附註：

(a) 無抵押控股公司借款是屬於由洛玻集團提供的委託貸款。

(b) 有抵押銀行借款由中建材，洛玻集團及獨立第三方提供擔保。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 還款期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短期借款	40,100	23,863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485	456
	<u>40,585</u>	<u>24,319</u>
一年至二年	485	456
二年至五年	3,397	49,969
五年以上	637,600	639,655
	<u>641,482</u>	<u>690,080</u>
	<u><u>682,067</u></u>	<u><u>714,399</u></u>

15.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已審計)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資本：				
國有法人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期／年初	159,018	159,018	179,018	179,018
因經修訂股份改革而減少	—	—	(20,000)	(20,000)
期／年末	<u>159,018</u>	<u>159,018</u>	<u>159,018</u>	<u>159,018</u>
境內上市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期／年初及期／年末餘額	91,000	91,000	71,000	71,000
因經修訂股份改革而增加	—	—	20,000	20,000
期／年末	<u>91,000</u>	<u>91,000</u>	<u>91,000</u>	<u>91,000</u>
海外上市股(「H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期／年初及期／年末餘額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u>500,018</u>	<u>500,018</u>	<u>500,018</u>	<u>500,018</u>

16. 儲備

	法定					總計
	股本溢價	盈餘公積	股本盈餘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540,028	61,076	(106,949)	(28,823)	(962,539)	(497,207)
本期溢利及						
綜合全面收益	—	—	—	—	3,675	3,675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u>540,028</u>	<u>61,076</u>	<u>(106,949)</u>	<u>(28,823)</u>	<u>(958,864)</u>	<u>(493,532)</u>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540,028	61,076	(106,949)	(30,182)	(900,592)	(436,619)
本期溢利及						
綜合全面收益	—	—	—	—	99,310	99,310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u>540,028</u>	<u>61,076</u>	<u>(106,949)</u>	<u>(30,182)</u>	<u>(801,282)</u>	<u>(337,309)</u>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合同		
— 建設工程	19,806	21,001
— 升級會計系統	581	775
	<u>20,387</u>	<u>21,776</u>

18. 訴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接受數個供貨商提出之訴訟，申索約人民幣9,239,000元之未付貨款，應計利息和費用補償。該款項為管理層於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之可能承擔之損失，且已全數反映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如訴訟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承擔之損失，則不會作出撥備。

19. 關聯人士交易

- (a) 關聯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編製之中期財務報告註釋七，其中所載的財務數據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一致。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董事和監事	479	542
高級管理人員	412	284
	819	826

-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個國有企業單位，而且於現階段以國有企業為主的經濟體制下運營。除了與中國建材、洛玻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大多數的交易是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以及眾多的政府機關和機構（統稱為「國有企業」）進行的，這些交易都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這些交易包括銷售和採購商品及輔助原料，提供和接受勞務，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籌措資金，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與同非國有企業訂立的交易條款相若及已在財務報表上反映。本集團認為以上就關聯方交易的披露已作出有意義的匯總。

(c) 退休金福利

本集團根據中國的有關規定為員工參加了由當地政府組織的定額供退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需按員工工資、獎金及部分津貼以應用比率統一交納退休供款。每位員工退休後可取得相等於其退休日的薪金的一個固定比率的退休金。除上述的每年定額供款外，本集團再無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責任。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財務報告之間的重大差異(未經審計)

(1)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內本集團淨溢利之差異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 制度編製的 股東應佔溢利	73,416	3,059
差異：		
—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25,663	—
— 土地使用權 重估值攤銷	—	385
— 財政專項撥款	231	23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的本公司 股東應佔溢利	<u>99,310</u>	<u>3,675</u>

(2)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內本集團股東權益之差異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 制度編製的股東權益	188,972	115,556
差異：		
—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60,320	34,657
— 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收益	15,834	15,834
— 土地使用權 重估值攤銷	(75,014)	(75,014)
— 財政專項撥款	(2,031)	(2,262)
— 不同會計準則下 非控股股東 應佔權益差異	(21,520)	(21,520)
— 不同會計準則下 處理合併入賬的 差異	2,722	2,722
— 其他	(6,574)	(6,574)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的本公司 股東應佔權益	<u>162,709</u>	<u>63,399</u>

7.3 報表附註：

7.3.1 如果出現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或會計差錯更正的，說明有關內容、原因及影響數。

適用

不適用

7.3.2 如果財務報表合併範圍發生重大變化的，說明原因及影響數。

適用 不適用

7.3.3 如果被出具非標準無保留意見，列示涉及事項的有關附註。

適用 不適用

7.4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之間的重大差異

	歸屬母公司淨利潤		歸屬母公司淨資產	
	本期數	上期數	期末數	期初數
按中國會計準則	73,416,307.96	3,543,259.99	188,971,959.32	115,555,651.36
按國際會計準則調整的項目及金額：				
—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25,662,985.65		60,320,265.27	34,657,279.62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5,833,763.66	15,833,763.66
— 土地使用權重估價值攤銷		385,244.76	-75,011,850.10	-75,011,850.10
— 財政專項撥款	230,768.91	230,769.00	-2,031,623.42	-2,262,392.33
— 不同會計準則下處理合併入賬的差異			2,721,957.50	2,721,957.50
— 不同會計準則下子公司超額虧損導致股東權益差異		-484,755.13	-21,521,930.15	-21,521,930.15
— 其他			-6,575,000.00	-6,575,000.00
	<u>99,310,062.52</u>	<u>3,674,518.62</u>	<u>162,707,542.08</u>	<u>63,397,479.56</u>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u>99,310,062.52</u>	<u>3,674,518.62</u>	<u>162,707,542.08</u>	<u>63,397,479.56</u>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宋建明
執行董事

中國·洛陽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宋建明先生、宋飛女士、倪植森先生及程宗慧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郭義民先生、趙遠翔先生及張宸宮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戰營先生、郭愛民先生、黃平先生及董家春先生。

* 僅供識別